

罗山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罗乡振〔2024〕3号

罗山县乡村振兴局 2024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班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26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豫发〔2021〕5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实施细则的通知》（豫人社规〔2021〕4号）文件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的组织领导。

（二）明确职责

严格按照培训计划，遴选培训教师，培训教材，管好用好培训资金，做好培训，信息录入，档案建立等工作，确保培训质量。

（三）培训宣传

重视并加大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媒体互联网、短信平台、宣传栏、发放资料等多种形式，积极推广和宣传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扶持政策、先进典型事迹和成功经验，形成鼓励创业致富带头人“传、帮、带”脱贫户共同增收致富的良好社会氛围，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关注、参与和支持培训工作。

（四）健全档案

按照真实完整，建档规范，装订结实的要求，做好培训档案的整理和装订。

